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第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5月2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公司三名监事全部参加了会议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仁全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479,299,302.04元置换截止2016年5月9日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，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，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